关于开展常州市中小学优秀自制教具评选活动的通知

各辖市区教育局、经开区社会事业局，局属各中学：

    根据省教育厅《关于下发<江苏省中小学优秀自制教具展评活动方案>的通知》（苏教装备字〔2020〕35号）文件精神，现将2021年度《常州市中小学优秀自制教具评选活动方案》（见附件）印发给你们，请各地、各校认真落实，做好宣传发动和组织实施工作，采取有效措施，推动全市自制教具活动的开展,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。联系人：张晓琴，联系电话：86676110。